

证券代码：832127

证券简称：谊熙加

主办券商：华鑫证券

上海谊熙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成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因为业务发展需要，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孙公司 EXPERIENCE COMMUNICATION PLUS FRANCE SAS，注册资本 5000 欧元（按照 1 欧元兑换约 8.007 元人民币折算约 40000 元人民币），上海谊熙加品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出资 5000 欧元（按照 1 欧元兑换约 8.007 元人民币折算约 40000 元人民币），出资比例 100%。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本次投资属于新设全资子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

1.2 设立子公司或向子公司增资：

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对外投资金额为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香港子公司设立二级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EXPERIENCE COMMUNICATION PLUS FRANCE SAS

住所：法国

注册地址：法国

注册资本：5000 欧元

主营业务：广告、公共关系、市场营销、品牌推广、进出口

控股股东：EXPERIENCE COMMUNICATION PLUS FRANCE SAS

实际控制人：EXPERIENCE COMMUNICATION PLUS FRANCE SAS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EXPERIENCE COMMUNICATION PLUS FRANCE SAS

注册地址：法国

主营业务：广告、公共关系、市场营销、品牌推广、进出口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上海谊熙加品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现金	5000 欧元	100%	0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因为业务发展需要，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孙公司 EXPERIENCE COMMUNICATION PLUS FRANCE SAS，注册资本 5000 欧元（按照 1 欧元兑换约 8.007 元人民币折算约 40000 元人民币），上海谊熙加品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出资 5000 欧元（按照 1 欧元兑换约 8.007 元人民币折算约 40000 元人民币），出资比例 100%。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主要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考虑，符合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的规划，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竞争力和影响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无重大投资风险。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增强企业未来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布局，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业务发展将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六、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谊熙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